

# 舟山市 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舟普政办〔2020〕39号

---

##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山市普陀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 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属功能区管委会，区属各单位：

《舟山市普陀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实施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8月12日

# 舟山市普陀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七届八次全会及市区相关会议精神，提升资源要素产出效率，加快提升我区经济密度，现就全面开展亩均税收低于2万元企业（以下简称低效企业）整治提升工作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### （一）指导思想。

以市委七届八次全会及市区相关会议精神为指导，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，强化“腾笼换鸟”理念，坚持企业主体和政府引导相结合、综合施策和分类指导相结合、正向激励和反向倒逼相结合，全面实施低效企业改造提升，加快淘汰落后产能，实现提质增效和规范升级，促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### （二）基本原则。

1.突出重点，以点带面。全面摸排全区亩均税收低于2万元企业，突出重点行业、重点区块，在工业、服务业和港口物流业领域，确定一批重点提升和关停拆除企业；以点带面，推进全区域低效企业整体效益提升。

2.依法依规，分类施策。坚持问题导向，根据企业类别，结合规划布局，针对不同企业制订一企一方案；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通过综合运用法律手段、经济手段等方法，分类施策，规范提升企业亩均效益。

3.腾笼换鸟，确保成效。以提升资源产出效益为出发点，帮助企业加快改造提升，腾笼换鸟，对产出效益低且提升无望的低效企业和“僵尸”企业，科学制定处置方案，依法予以清退。

对清理盘活出来的土地和厂房，按照节约集约原则，合理安排新产能新项目，最大限度提高土地利用水平和产出率。

### （三）提升对象。

除公益类企业和保护期内新供地企业外，全区 2019 年度亩均税收低于 2 万元所有涉地工业、服务业和港口物流等企业。

### （四）主要目标。

1.整治提升一批企业。全区所有纳入提升范围的规上企业今年全部达到亩均税收 2 万元以上，规下企业 80%以上达到亩均税收 2 万元以上。

2.关停出清一批企业。关停出清一批整改无效企业和“僵尸”企业，全区完成 8 家以上工业企业、3 家以上服务业企业关停出清，1 家以上港口企业整合或关停出清。

3.拆除整治一批重点区块和企业。全区工业和服务业“低散乱”企业各依法拆除 7000 平方米以上、1100 平方米以上，完成 1 个集中连片重点区域拆除整治任务。全区企业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等水平得到有效提升。

## 二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帮扶提升。针对不同类型和不同原因，实施“一企一策”精准帮扶，推进企业技术改造等，多措并举帮助低效企业开展“瘦身强体”，尽快达标提质。

（二）兼并重组。鼓励低效企业通过引进嫁接、股权优化等方式进行重组，优化资源配置，盘活有效资产。支持符合条件的低效企业整合提升、入园集聚。

（三）整合改造。鼓励低效企业在满足现有生产发展需求

条件下，对其部分长期未开发利用的土地和厂房进行出租转让，承租或受让企业项目必须符合产业规划。鼓励企业利用空置土地、空置厂房开发建设小微企业园。

（四）严格执法。严格执行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节能降耗、质量、税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，依据行业特点对低效企业开展针对性联合执法，并进行税务政策宣传及纳税辅导，督促企业有序生产和依法纳税。

（五）倒逼规范。依据“亩均效益”综合评价，依法依规实施差别化城镇土地使用税、用地、用能、用水、排污以及金融、财政等政策，倒逼低效企业规范提升。

（六）关停收储。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，关停不符合环保、安全、节能等强制性标准，且整改无望或整改后仍不达标低效企业，推进“僵尸”企业出清，对其土地予以收储，并拆除厂房。

### **三、工作步骤**

#### **（一）调查准备阶段（6月）。**

全面梳理全区 2019 年度亩均税收低于 2 万元企业名单并分解落实到各镇（街道、管委会）。制定完成提升方案，明确工作目标任务，建立工作专班。确定集中连片重点拆除整治区块报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同意，全面启动整治提升工作。

#### **（二）集中提升阶段（7月-10月）。**

加强企业服务，开展入企调研，帮助低效企业找出“短板”，形成问题清单，确定年内关停出清企业名单。各镇（街道、管委会）根据问题清单帮助企业制订完善一企一方案，其中对规模以上企业形成具体整治提升方案，对拟关停出清企业明确关

停出清时间。对低效企业进行分类管理，开展政策宣传，强化税收征管，提高低效企业的纳税遵从度。区级各执法部门对低效企业在安全生产、消防隐患、环境保护、节能降耗、产品质量安全、违法用地、违法建筑等领域开展联合执法检查，确定一批关停拆除企业。通过组织低效企业专题招商对接活动等形式，对接引进优质企业兼并重组低效企业，加快“僵尸企业”出清。区财政局、区金融办、区资源规划分局等部门加强同市级部门对接，根据需要做好有关低效企业土地收储、支持和倒逼低效企业提升亩均效益等政策意见的制定。对列入整治名单的“低散乱”企业按计划完成。

### **（三）总结提高阶段（11-12月）。**

对低效企业联合执法检查整改问题整治情况进行联合验收，对列入计划尚未完成关停拆除的“低散乱”企业予以集中拆除。对亩均效益提升完成进度明显滞后的低效企业进一步开展督查，对完成进度滞后的镇、街道、管委会开展督办，确保全面完成年度整治提升目标任务。

## **四、保障措施**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成立全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领导小组，以专班形式负责统筹推进全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、政策协调组、工业企业组、服务业企业组、港口企业组，抽调专人集中办公，加强协作配合和工作推进。各镇、街道、管委会是本地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的责任主体，要明确重点整治拆除区块和企业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挂图作战，每月召开推进会，统筹抓好工业推进。

**（二）加大政策引导。**进一步制定完善促进企业提升亩均

效益的政策、措施，在土地、规划、能源、环保、财税、金融、水电价格等方面，加大正向激励和反向倒逼力度，加强政策合力，综合运用环保、信用以及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等，对亩均效益提升快的企业予以政策支持，对亩均效益低的企业采取政策倒逼，形成良好的政策环境。区财政统筹现有财政奖励资金，加大对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的倾斜力度。

**（三）强化督查考核。**加强对低效企业运行监测和跟踪服务，每月对各镇、街道、管委会企业亩均效益提升达标情况进行通报，对规上企业月度纳税进度进行监测。将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纳入区政府对镇、街道、管委会的年度专项考核内容。对镇、街道、管委会开展工作情况进行专项督查，对进度滞后的镇、街道、管委会予以约谈。广泛宣传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的要求和意义，加强正面引导，大力宣传亩均效益提升明显企业案例，推广整治工作好的做法，通报问题典型案例。及时发布提升工作信息和政策法规解读，正确引导企业预期，切实转变企业发展理念。讲究方式方法，统筹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相关要求，做好必要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

本方案自 2020 年 8 月 13 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舟山市普陀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领导小组

附件

## 舟山市普陀区低效企业整治提升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组 长：	张 勇	副区长
副组长：	赖文尧	区政府办副主任
	李俊伟	区发改局局长（区金融办主任）
	汤佩军	区经信局局长
	陈伟军	区港航分局局长
成 员：	胡 洁	区发改局副局长
	周 波	区经信局副局长
	刘科峰	区财政局副局长
	陈增辉	区住建局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主任
	邱文杰	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	张朔豪	区商务局副局长
	鲍国爱	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	董 波	区统计局副局长
	蔡亚军	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
	顾晓波	区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
	虞喆达	区投资促进中心副主任
	乐 斌	区税务局副局长
	刘 瑶	区资源规划分局副局长
	陈圣安	区市场监管分局副局长
	王 益	区港航分局副局长

郑 佳	沈家门海事处副处长
刘海召	六横经济发展局副局长
李 波	虾峙镇副镇长
张飞军	桃花镇副镇长
史济兵	东极镇党委副书记
乐平君	沈家门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傅 斌	东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贺维科	展茅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顾博盛	蚂蚁岛管委会副主任
曹奇波	白沙岛管委会党工委委员
郑珏琤	登步岛管委会副主任
孟令宇	区消防救援大队参谋
朱鲁敏	普陀供电分局副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区经信局局长汤佩军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区经信局副局长周波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领导小组下设5个工作组，分别是：办公室、政策协调组、工业企业组、服务业企业组、港口企业组。

### **（一）办公室。**

主 任：	汤佩军	区经信局局长
副主任：	周 波	区经信局副局长
成 员：	邱抒扬	区经信局产业科科长
	沈 杰	区发改局服务业科科长
	杨建红	区统计局产业统计科科长
	张誉译	区税务局税政一股副股长
	朱一舟	区港航分局港口管理科科长

职责：负责本项工作的统筹协调、统计通报、信息宣传、调查研究及其他日常工作等。

## **（二）政策协调组。**

组长：	赖文尧	区政府办副主任
副组长：	胡洁	区发改局副局长
	周波	区经信局副局长
	乐斌	区税务局副局长
	刘瑶	区资源规划分局副局长
	王益	区港航分局副局长
成员：	沈杰	区发改局服务业科科长
	邱抒扬	区经信局产业转型科科长
	李群	区财政局企业科科长
	项燕娜	区生态环境分局法规科科长
	张誉译	区税务局税政一股副股长
	曾毓	区资源规划分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科长
	应忆	区港航分局综合办公室主任

职责：负责涉及企业和执法整治相关政策解释，并研究制定区级推进低效企业整治提升相关政策意见。

## **（三）工业企业组。**

组长：	汤佩军	区经信局局长
副组长：	周波	区经信局副局长
成员：	邱抒扬	区经信局产业转型科科长
	刘赞	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基础科科长
	庄旭伟	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城乡执法中队

副中队长

缪锡舟 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大队大队长  
杨旭东 区投资促进中心招商专员  
张誉译 区税务局税政一股副股长  
曾 毓 区资源规划分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 
科长  
刘玉凤 区市场监管分局质标科副科长

职 责：负责组织推进全区亩均税收低于 2 万元工业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，督促检查各镇（街道、管委会）工业领域相关工作落实推进情况。

#### **（四）服务业企业组。**

组 长：李俊伟 区发改局局长  
副组长：胡 洁 区发改局副局长  
成 员：沈 杰 区发改局服务业科科长  
孙志勇 区住建局住保中心物业科科长  
吴 耀 区交通运输局办事员  
张朔豪 区商务局副局长  
刘 赞 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基础科科长  
缪锡舟 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大队大队长  
张誉译 区税务局税政一股副股长  
曾 毓 区资源规划分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 
科长  
刘玉凤 区市场监管分局质标科副科长  
朱一舟 区港航分局港口管理科科长

职 责：负责组织推进全区亩均税收低于 2 万元服务业低

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，督促检查各镇（街道、管委会）服务业领域相关工作落实推进情况。

**（五）港口企业组。**

组 长：	陈伟军	区港航分局局长
副组长：	王 益	区港航分局副局长
成 员：	朱一舟	区港航分局港口管理科科长
	应 忆	区港航分局综合办公室主任
	刘 赞	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基础科科长
	缪锡舟	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大队大队长
	张誉译	区税务局税政一股副股长
	王旺华	区资源规划分局自然资源管理科副科长
	刘达明	沈家门海事处海事监管科副科长

职 责：负责组织推进全区亩均税收低于2万元港口低效企业整治提升工作，督促检查各镇（街道、管委会）港口企业领域相关工作落实推进情况。

---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、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  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---

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     2020年8月13日印发

---